

宁波富邦精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设立全资子公司名称：宁波富邦体育文化传播有限公司（最终以工商部门核定为准）。
- 投资金额：800 万元，公司出资比例 100%。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对外投资的基本情况

宁波富邦精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推进产业转型发展，提升公司的综合经营能力，拟以自有资金出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宁波富邦体育文化传播有限公司（最终以工商部门核定为准），注册资本为 800 万元人民币，公司占该子公司股权比例的 100%。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28 日召开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本次对外投资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决策权限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三）其他事项说明

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

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拟设立子公司的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宁波富邦体育文化传播有限公司（最终以工商部门核定为准）。

2、注册地址：宁波市海曙区灵桥路229号

3、公司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4、法定代表人：徐景阳

5、注册资本：800万元人民币

6、经营范围：体育赛事活动组织策划；体育运动项目经营（高危险性体育项目除外）；体育场所管理服务；体育用品、服装、鞋帽的批发、零售及网上经营；仓储服务；体育运动产品设计、开发；体育信息咨询；广告服务；展览展示服务；文化艺术交流活动策划；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不含演出）；商务信息咨询；动漫设计、制作；摄影摄像服务；影视文化项目开发。经济贸易咨询；市场调查；企业策划；企业管理咨询；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版权贸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三、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投资资金全部来源于公司自有资金，本次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旨在顺应国家产业发展政策和市场发展趋势，加速公司的产业结构转型升级，提升公司的综合经营能力，符合公司整体发展战略。

四、设立全资子公司的风险分析

该全资子公司成立后，在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运营管理、人才制约、内部控制和市场拓展等方面的风险因素。公司将不断完善该子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强化内部协作机制，明确行业经营策略，逐步建立有效的控制监督机制，以不断适应市场业务变化，积极防范和应对各种风险。

本次设立子公司事项后续还需办理工商注册登记相关手续。公司

董事会将积极关注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公司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公司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宁波富邦精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12 月 29 日